

广州空港经济区拆迁安置区(花东安置区)教育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检测监测

招标公告

招 标 单 位：广州空港建设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7 月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空港经济区拆迁安置区(花东安置区)教育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已由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以穗空港投批〔2024〕11号（项目代码：2305-440100-04-01-951815）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空港建设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检测监测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广州空港经济区拆迁安置区(花东安置区)教育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检测监测

2.1.2 工程建设规模：

（1）地块四：十八班幼儿园总建筑面积为8040.6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6002.8平方米(地上计容建筑面积5290.1平方米，地上不计容建筑面积712.7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037.8平方米(地下计容建筑面积485平方米，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1552.8平方米)。市政道路建设面积2740平方米。

（2）地块三、地块五：空港九年制学校总建筑面积为34185.75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8225.75平方米(地上计容建筑面积27713.63平方米，地上不计容建筑面积512.12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5960平方米(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5960平方米)。市政防护绿地5625平方米。

注：本项目地基基础设计等级为甲级，岩土工程勘察等级为乙级。

2.1.3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设1个标段。

2.2.2 招标范围：

（1）项目范围内的山坡开挖及土方平整工程、建筑工程、装饰工程（室内装饰工程和外立面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水消防喷淋工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工程、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防雷检测、环保检测、噪声检测、智能化系统、保温工程、暖通工程、标识标志工程、溶洞处理、其他配套工程等工程检测；②建筑物沉降观测、基坑监测等工

程监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达到竣工验收条件标准的所有关于质量和安全等方面的第三方检验、检测、试验及监测等工作内容。

(2) 除按要求完成本次范围内的检测及监测工作外，还应完成以下工作：

①根据设计文件、施工组织设计、相关规范和相关行政职能部门要求和甲方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编制检测方案及监测方案，并确保相关方案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及通过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的审批，同时负责协调相关工作，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确保不因检测监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

②在进行检验检测试验及监测服务过程中，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监理、设计、咨询等相关单位及建设协调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协调，报价下浮率中已包含该项协调工作费用，甲方不另行计量支付。

③负责检测数据的有关信息通过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监管信息网报等有关信息通过连接系统进行传输报送，报价下浮率中已包含该项费用，甲方不另行计量支付。

④检测项目需求及检测频次以满足工程质量监督、验收规范所需的最低限度要求为限，甲方对于乙方超出最低限度要求之外进行的，不再支付检测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⑤监测过程中如因乙方原因，需要增加观测次数，不得额外增加观测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注：具体详见《检测监测合同》。

2.3 服务期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工期从合同签订至完成所有检测、监测项目且技术成果通过审批。服务周期必须满足实际施工要求，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际需要调整工期，乙方需配合甲方的调整做出相应的执行计划。注：具体详见《检测监测合同》。

2.4 最高投标限价：387.90 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2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营业期限内；

3.3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检测任务的单位）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须覆盖本次招标主要内容：见证取样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等），且证书在有效期内；或根据《住房

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标准》的通知》（建质规〔2023〕1号）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综合资质证书或专项资质证书（专项资质证书包括：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建筑材料及构配件、建筑节能、钢结构、地基基础、市政工程材料、道路工程）；

3.4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监测任务的单位）须具备以下①、②、③之一资质：①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②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岩土工程甲级和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工程测量甲级资质；③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或以上）和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工程测量甲级资质；

3.5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具备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认证范围覆盖本次招标主要内容：①承担检测任务的单位认证范围需覆盖本次招标主要内容：见证取样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市政道路工程检测等；②承担监测任务的单位认证范围需覆盖本次招标主要内容：基坑监测和主体沉降观测。如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中的认证项目与上述招标内容名称不同，但表达的意思一致也视为满足该项条件），且在有效期内；（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6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须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须提供投标人为其购买的近 1 个月（2025 年 6 月）社保证明等证明材料】

3.7 近二年（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因以往检测工作中存在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的行为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内容进行评审）；

3.8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了企业信息登记；

3.9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3.10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公告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主办方）和各方权利义务，并将该联合体协议书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4) 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只接受不多于 2 家单位组成的联合体，且须以承担检测任务的单位为牵头人（主办方），并签定联合体协议书。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为牵头人（主办方）正式员工，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或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

(5) 联合体牵头人（主办方）的被授权人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承担责任和指令，并负责整个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责任；

(6) 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协议书”需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牵头人（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投标资料封面及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示例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牵头人（主办方）按要求签字或盖章即可。电子印章由牵头人（主办方）进行签章即可。

3.11 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发布招标公告日期（含本日）：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发布招标文件，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并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4.3 开标时间：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4.4 本项目采取网上登记方式进行投标登记。

4.5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注：（1）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2)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的规定：时间为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至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地点为：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采取电子投标时，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拒绝接收。

5.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5.5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s://zbtb.gd.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本公告在各平台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空港建设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20-66886656

地址：广州市清塘路广州空港中心 A 栋 3 楼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唐工 联系电话：020-83492175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空港建设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清塘路广州空港中心 A 栋 3 楼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20-66886656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空港建设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清塘路广州空港中心 A 栋 3 楼

电话：020-66886652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

本公司就参加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本公司没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本公司没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围标串标行为（以行政主管部门或法院或检察院书面认定为准），本公司没有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没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已书面认定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本公司未在以往工程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本公司未被纳入联合惩戒范围。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因以往检测工作中存在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的行为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

五、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设计、前期工作、招标文件编写、监理工作；本公司与承担本招标项目施工和监理业务的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工程的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六、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七、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八、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投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并同意招标人将其履行合同、招投标文件义务的履约情况和不诚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由招标人做出的违约责任处理决定等）在招标人网站和建设主管部门网站及其他媒体上公开披露，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

不利后果均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愿意按照《广州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19〕16号）的规定被记录为失信信息，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主办方）。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主办方）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① ：为整个项目的牵头人（主办方），具体负责（项目名称）的**检测任务**，还负责管理的职责。若联合体成员方违约时，牵头人（主办方）应承担连带责任，具体按合同要求。

② ：为整个项目的成员方，具体负责（项目名称）的**监测任务**，具体按合同要求。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牵头人（主办方）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非联合体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